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080646052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105年度臺南市關廟國中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第二期工程（土地地號：關廟區文衡段1106地號）」用地範圍內無主骨骸認領事宜。

依據：本市立關廟國民中學108年4月30日關廟中總字第1080408187號函、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如主旨。
- 二、公告原因：旨揭工程用地範圍內發現2具不完整無主骨骸，亟待認領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3個月止。
- 四、旨揭2具不完整無主骨骸，經公告3個月無人認領者，將由本市立關廟國民中學予以起掘為必要處理後，火化或存放於骨灰(骸)存放設施。
- 五、有關遷葬認領諮詢，請向本市立關廟國民中學洽詢或聯絡（承辦人：郭淑貞，電話：06-5951181#208）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